

第一章 前言

一、導言

1976年9月，毛澤東去世，緊接著「四人幫」被捕，歷經十年的「文化大革命」可以說終告結束。但掌握實權的華國鋒與汪東興以毛澤東的繼承人自居，提出「凡是毛主席作出的決策，我們都要堅決擁護；凡是毛主席的指示，我們都始終不渝地遵循」的「兩個凡是」主張，以鞏固自己的地位及權力。這等於宣告毛澤東發動和領導的文化大革命是正確的，還要「每隔七、八年來一次」，階級鬥爭仍要「天天講、月月講、年年講」。同樣，毛澤東發動「批鄧右傾翻案風」也是正確的，以阻撓鄧小平出來工作。

1977年4月，積極準備復出的鄧小平寫信給中共中央，對「兩個凡是」提出不同意見，認為「我們必須世代代用準確完整的毛澤東思想來指導我們全黨、全軍和全國人民，把黨和社會主義事業，勝利地推向前進。」為反對「兩個凡是」布下引線。同年12月，胡耀邦受任為中共中央組織部部長，積極處理平反冤假錯案。過程中，胡耀邦實事求是，不得不碰觸有毛澤東批示為依據的案子，其頂頭上司汪東興當即警告他：「這些大案都是毛主席定的，不能翻¹。」胡耀邦深感「兩個凡是」對平反冤假錯案所造成的障礙，為了推倒此一障礙，胡耀邦遂組織一批同志寫作《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》一文，於1978年5月11日在《光明日報》上發表，掀起了全黨關於「真理標準」的大討論²。

¹ 戴煌，《胡耀邦與平反冤假錯案》（北京：中國工人出版社，2004），頁72。

² 《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》一文首先在中央黨校的《理論動態》發表，第二天（5月11日）再由《光明日報》以特約評論員名義公開發表，而非直接由《光明日報》發表，之所以這樣安排，時任《光明日報》總編輯的楊西光是這樣解釋的：這篇文章若只是《光明日報》一家發表，不會形成氣候，需要其他新聞單位的支援和呼應。他當時曾和新華社、《人民日報》的主要負責同志商量，文章發表後，由新華社發通稿，《人民日報》轉載，而要這樣做，需要上面有人審閱這篇文章，當時若將此文按正常程式送主管宣傳工作的負責人審查，是不會同意《光明日報》發表的，更不會由新華社發通稿、人民日報轉載。而當時中央黨校《理論動態》的每期文章，都要經主管中央黨校工作的胡耀邦審閱。所以，先在《理論動態》發表，此文由胡耀邦審定就是很自然的了，也避開了《光明日報》越過宣傳部門的領導而直接送胡耀邦審定的嫌疑。見：〈楊西光與真理標準大討論〉，光明網

http://big5.xinhuanet.com/gate/big5/news.xinhuanet.com/theory/2006-10/05/content_5156325.htm

《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》一文發表過程的曲折預示了公開討論這篇文章必定遇到阻礙。時任《人民日報》總編輯的胡績偉便會回憶5月12日晚上，他的老上級吳冷西給他打電話，批評這篇文章有方向性錯誤，政治上很壞很壞；說毛澤東思想要經過實踐檢驗才成其為真理，是根本錯誤的；作者的意圖是引導人們懷疑毛澤東思想³。當時主管意識型態及宣傳工作的汪東興知道後更大為震怒，也說文章的矛頭是攻擊毛澤東思想，並向各報刊施加壓力，不准公開討論⁴。

這顯示了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經過十年文革的發展，相當根深蒂固；更有一批人是文革中的得益者，對於「兩個凡是」的主張極力維護，這一部份人對於《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》中的主張表示不能理解，甚至中央黨校內部的學員之中，也有這種言論。胡耀邦對各地「真理標準」討論的情況當然非常重視，並希望討論能擴大化。

7月22日，新華社出版的《內部參考》介紹了中共黑龍江省省委常委擴大會議上討論「真理標準」的情況。該報導摘節如下：

討論的背景是：在「文革」中，原省委的領導同志被說成是「黑省委」；粉碎「四人幫」後，他們又全都被委以重任，這說明原省委基本上還是不錯的。但「文革」中進了省委班子的卻指責說：對「文革」前的省委只能稱「黑省委」、「舊省委」，不能稱「原省委」。這就產生了根本性分歧：如按照「兩個凡是」，這「黑省委」三字是經毛主席圈閱過的，當然是「黑省委」；而按照「真理標準」來檢驗，則不能稱做「黑省委」。於是在省委內部，乃至更大的範圍，這原省委究竟是「紅」還是「黑」，發生了許許多多的爭論。

省委第一書記楊易辰在省委常委擴大會議上說：用「真理標準」來衡量，「文革」前的省委是「紅的」而不是「黑的」。既然原省委是紅的，那麼對於毛主席關於「奪權」的指示怎麼看？

(2006年10月5日)。

³ 〈鄧小平是實踐派的精神支柱〉(孫長江接受《新京報》訪談問答)，詳見人民網：<http://www.people.com.cn/BIG5/shizheng/8198/36907/36908/2732234.html> (2004年8月20日)

⁴ 韓文甫，《鄧小平傳【治國篇】》(台北：時報文化，1993)，頁590-591。

省委擴大會議就此進行了熱烈討論，在討論中大家一致認為：堅持「真理標準」，不但不會貶低毛澤東思想，而是真正地捍衛了完整準確的毛澤東思想⁵。

這一篇報導支持黑龍江省委第一書記楊易辰的作法，認為「真理標準」的討論不會貶低毛澤東思想。胡耀邦當天看到《內部參考》後，立即引為臂助，下令印發給中央黨校每個學員小組一份；他希望各個學員閱讀之後，了解主張「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」不僅不是捨棄毛澤東這塊「神主牌」，更是捍衛完整準確的毛澤東思想。中央黨校除了是中共理論班子的養成所之外，更是省委高層領導的在職訓練班，因此，胡耀邦此一舉動除了統一學員思想之外，也希望這些學員畢業之後，能在中共理論班子及地方高層領導中間散播此一主張。

第二天，《人民日報》在頭版頭條刊出此一報導，新華社也將這篇報導改為公開電訊稿播發全國，從而引發廣泛迴響，之後更有一連串支持《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》的文章陸續刊登在《人民日報》、《解放軍報》、《光明日報》上。有了輿論支持，胡耀邦在12月所舉行的十一屆三中全會上，才能夠正式批判「兩個凡是」，並高度評價「真理標準」的討論，為放棄階級鬥爭，實行改革開放的決策開路。

在這裡可以發現胡耀邦利用《內部參考》提供的報導，幫助中央黨校的成員破除對「兩個凡是」的既定框架，進而認同「真理標準」的討論。隨後，胡耀邦也一再針對《內部參考》中的報導作出批示，以展開一些較難處理的案件的平反，如1980年1月25日胡耀邦即針對《內部參考》報導江西女青年李九蓮因「惡毒攻擊英明領袖華主席」在三年前被槍殺一案作出如下批示：

彭冲、江華、(趙)蒼壁同志：此事請予以妥善處理(包括對她的家庭親人)，但處理這類事情，應考慮不要聲張，以免引起不良後果，而應著重總結經驗教訓⁶。

當時，華國鋒仍是黨中央主席，因此胡耀邦交代「不要聲張」。但根據胡耀邦指示，

⁵ 戴煌，《胡耀邦與平反冤假錯案》，頁100。

⁶ 戴煌，《胡耀邦與平反冤假錯案》，頁193。

中央政法委書記的彭冲，當天就給江西省委下了囑咐：「請予查明，妥善處理。」3月中旬，江西省委常委會召開專門會議討論，作出了對李九蓮案平反糾正的決定。

當時既忙於安排「真理標準」的後續討論，又忙於平反冤假錯案工作的胡耀邦為何特別留意《內部參考》？他又如何使用？

前文提及，當時主管宣傳工作的汪東興向各報刊施加壓力，不准公開刊載「真理標準」的討論，而胡耀邦便以其中報導作為攻擊「兩個凡是」主張的突破口，將之公開印發中央黨校學員。一來可以避開汪東興的限制，打開「真理標準」的討論；二來透過實際案例，推動黨校內「真理標準」的討論，到大多數領導幹部之中，使他們參與討論。

在李九蓮案中也可以看到《內部參考》刊載「不要聲張」的敏感報導，替李九蓮「喊冤」。更引人注意的是，胡耀邦閱後的批示下級隨即辦理，不敢懈怠。

由此可知，《內部參考》具有以下兩點特色：一是能刊載較為敏感，或是中宣部不准公開報導的消息；二是上級對《內部參考》的報導作出裁示，下級即刻辦理，成為驅策下級幹部的管道。

曾任毛澤東的私人醫生長達二十二年的李志綏，在回憶錄中也提及《內部參考》的功用：

……「內部參考」—這是由新華社內部參考編輯部，將國內不公佈於眾的新聞編輯成不定期的冊子，供高級幹部參閱。「內部參考」常提出一些政治上很敏感的消息，以供中央領導參考。一九五七年「大鳴大放」時期，「內部參考」也對黨提出嚴厲批評。有時一般報紙不准刊出的社會性案件，全登在「內部參考」上。

但一九五七年夏季「反右運動」開始以來，「內部參考」的基調已大為調整。一些忠實報導中國社會黑暗面的記者被打成右派、撤職，有些人甚至下放邊遠地區。一九五八年初，在整風和毛「鼓足幹勁」口號的強大壓力下，「內部參考」做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，讚揚起農村的快速進步。

……他（指毛澤東）將一本「內部參考」拿給我，說：「你等下帶去看一看。其中有一篇報導，河南省成立了人民公社。這是了不起的一件大

事。……我想讓你去看看⁷。」

《內部參考》即是由新華社專門負責，將國內不宜公開的新聞編輯成冊，提供高層領導參閱。透過李志綏的回憶，可以知曉毛澤東也是《內部參考》的讀者。其實，毛澤東自己早在1959年3月便曾說：「現在的報紙我只看一些消息，但《參考資料》⁸、《內部參考》每天必看⁹。」

二、問題意識

上述的內容引發了新的問題：中共為何設立《內部參考》來刊載不能公開的消息？

曾經在大陸從事新聞工作的研究者指出：中國大陸的新聞機構，一方面擔負起宣傳意識型態及政策方針的職能；在另一方面，它利用遍布國內外各地的通訊網絡和通訊工具，和公安部門及其他情治單位相配合，形成了一個對社會進行全方面監視的系統。具體來說，新華社是中國大陸惟一的新聞通訊機構，替中共所有的報紙提供新聞，宣傳黨的政策；同時擔當黨的「耳目」功能，為中共領導提供特殊消息，反映輿情，作為統治的參考¹⁰。基於後者，中共新華社出版了眾多的「參考類報導」。其中最重要的是《參考資料》和《內部參考》。之所名之為「參考」，意指「給你一點信息，不可全信，也不可不信；不可以盲從，更不宜傳播¹¹。」

這種安排也衍生出一些問題：為何「參考」不可以盲從，更不宜傳播？只有領導能看「參考類報導」，一般民眾卻不能看？既然「參考」不可全信，也不可不信，為何毛澤東與胡耀邦這些高層領導每天必看《內部參考》？

新華社雖是政府部門的一部分，但在黨的指揮和監督下，要同時扮演「反

⁷ 李志綏，《毛澤東私人醫生回憶錄》（台北：時報文化，1994），頁252-253。

⁸ 關於《參考消息》的介紹，詳見本論文第二章。

⁹ 衛廣益，〈毛澤東與大小“參考”〉，詳見新華網：

http://news.xinhuanet.com/ziliao/2003-12/03/content_1212060.htm（2003年12月3日）。

¹⁰ 何川，《中共新聞制度剖析》（台北：正中，1994），頁179。

¹¹ 彭小明，〈兩種參考消息〉，見大紀元網站：<http://www.epochtimes.com/b5/1/4/1/n71288.htm>（2001年4月1日）。

映輿情」與「宣傳黨的政策」兩種角色。反映輿情就是「下情上達」，使幹部了解社會上的敏感消息；宣傳黨的政策是「上情下達」，說服幹部執行。屬於新聞機構產物之一的《內部參考》主要功能是「下情上達」，提供幹部執行政策時所需要的資訊，為何要另闢這一渠道？這些資訊原本是為上級幹部政治需要服務，上級是否可能利用這一渠道，驅策下級以達到其政治目的？

具體的說，中共高級幹部，尤其是毛澤東如何利用《內部參考》了解中國各地情況，並指派下屬前往查證？毛澤東為何重視《內部參考》？他對《內部參考》的利用是否影響了《內部參考》「上情下達」的功能？

三、文獻回顧

由於《內部參考》被中共視為機密，且流傳範圍只限於高級幹部，外人往往不知其存在，遑論針對其內容進行研究了。目前為止，關於《內部參考》最詳盡的研究，可以算是何川的《中共新聞制度剖析》。由於作者曾任新華社記者，並曾寫過《內部參考》中的報導，對新聞機構、報導範圍、編採過程以及篩選內容均有評論描述¹²。但可能因為政治考慮，對《內部參考》只是點到即止。且寫作動機是提供外國人士了解中共新聞制度，故描述重於分析，因此讓人不免有不夠深入的感覺。此外，陸鏗也曾以新聞媒體控制的角度介紹過《內部參考》，認為中共內部新聞訊息的流通是階層化的，幹部級別越高，所得到的資訊越多，而《內部參考》正是這種訊息階層化的產物¹³。雖然他點出了中共對媒體的控制，但對中共如何利用這些媒體，使媒體發揮「下情上達」的功能，卻也不曾有過探討。

此外，衛廣益也對毛澤東與參考類消息的關係作過研究，但內容偏重於《參考消息》，對於《內部參考》著墨不多¹⁴。

本研究試圖彌補上述不足，以《內部參考》為主要研究對象，除了探討中共

¹² 何川，《中共新聞制度剖析》，頁181。

¹³ Chin-Chuan Lee, *China's Media, Media's China*, (Boulder: Westview Press, 1994), pp.156-159.

¹⁴ 衛廣益，〈毛澤東與大小“參考”〉。

當初設立《內部參考》的原因之外，更將以之與《人民日報》進行比較，突顯《內部參考》和《人民日報》之間的差異，並檢討《內部參考》是否真能如中共設想，成為中共的「耳目」；此外也將分別從制度層面及毛澤東運用《內部參考》的方式來探討《內部參考》功能轉變之因。文末則討論《內部參考》的史料價值及其侷限。

四、研究方法

本文研究《內部參考》的最初十五年原因有二：一是此份刊物卷帙龐大，難以完全閱讀。二是這十五年中的變化已可充分說明該刊物的特性和功能。

由於毛澤東勤於閱讀《內部參考》，在《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》中，共留下41篇他觀看《內部參考》後所寫的批示。本論文也將利用這些批示來探討毛澤東運用《內部參考》的方式。

本論文內容安排如下：

首先將從歷史的脈絡來追溯「參考類消息」的誕生由來及種類，並探究是哪些因素形塑了「參考類消息」，並為《內部參考》定位。

第二部分將以1953—1955年間糧食統購統銷的相關報導為例，比較《內部參考》與《人民日報》，來探討《內部參考》的功能，它如何影響中共的政治決策，中共又是怎麼利用它的。

第三部分將探究與《內部參考》有關的制度。《內部參考》中的消息從何而來？相關機制為何？這種機制可能造成哪些矛盾與危機？

第四部分將以《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》中毛澤東關於《內部參考》的批示為資料來源，探討毛澤東如何利用《內部參考》，並揭示《內部參考》的歷史演變。

文末則檢討《內部參考》對史學研究的可能貢獻及其侷限。